

The background of the slide is white with several realistic water droplets of various sizes scattered across it. The droplets have highlights and shadows, giving them a three-dimensional appearance.

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相關法令 暨生活污水源頭減污說明會

會議議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
09:30~10:00	報到	威陞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10:10	主席致詞	桃園市環保局
10:10~10:40	社區資源回收設施說明	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
10:40~11:40	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相關法令暨生活污水源頭減污說明	威陞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12:00	問題討論	桃園市環保局
12:00~	散會	



簡報大綱

- 一、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相關法令規定
- 二、定檢申報水系統操作流程
- 三、省水減污源頭減量
- 四、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巡查常見缺失

- 河川主要污染來源：生活污水、事業廢水。
- 其中生活污水來源包括尿污水及生活雜排水(房、浴室滌水及其他生活所產生之污水)，其含有機物、油脂、清潔劑及致病性微生物污染物。
- 如未經妥善處理或操作維護不佳即行排放，將導致承受水水惡化，更將衍生味四溢、蚊蠅滋生等環境衛生問題.進而影響居家生活環境品質，應特別加以重視。

- 恢復河川應有的潔淨，當務之急除了加速興建污水下水道收集生活污水加以處理外，生活污水污染之減少，亦可從產生源頭預防、妥善管制民間已設置並操作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多管齊下，方能達到防治成效。

宣導重點



- 定期檢測申報時間：

每年1月底前申報前年7~12月資料。

每年7月底前申報當年1~6月資料。

請提早做好放流水
水質採樣及準時定
檢申報 **以免受罰**

免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者，每年1月底前申報去年1月~12月資料

※依據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3條第1項規定。

※依水污法第56條規定，有申報義務，不為申報者，處新臺幣6千以上3百萬以下罰鍰，並通知限期申報，屆期未申報或申報不完全者，按次處罰。

- 放流水大腸桿菌群不合格

確實投放消毒藥劑(氯碇或次氯酸鈉)至消毒放流槽。

依據社區槽體污水量適時調整消毒藥劑加藥量及頻率。





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 相關法令規定

宣導法規簡述



內容	法規/辦法	法條	罰則
1.應符合放流水標準	水污染防治法	第7條	第40條
2.污泥應妥善處理不得任意放置或棄置	水污染防治法	第8條	第41條
3.排放許可證或簡易排放許可文件	水污染防治法	第14條、第15條	第47條
	許可申請審查管理辦法	第31條	
4.定期檢測申報	水污染防治法	第22條	第56條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第73條、第92條、第93條	
5.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	水污染防治法	第21條	第48條
	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	第3條	
6.設置放流口告示牌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第53條、第55條	

1.放流水應符合法規標準

水污染防治法-第7條

污水下水道系統排放污水於地面水體者，應符合放流水標準。

水污染防治法-第40條

違反者處新台幣**6萬元以上~2千萬元**以下罰鍰，並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次處罰。

規模	管制項目	最大限值
流量大於 250 立方公尺/日	生化需氧量	30 mg/L
	化學需氧量	100 mg/L
	懸浮固體	30 mg/L
	大腸桿菌群	200,000 CFU/100mL
流量小於 250 立方公尺/日	生化需氧量	50 mg/L
	化學需氧量	150 mg/L
	懸浮固體	50 mg/L
	大腸桿菌群	300,000 CFU/100mL





2. 污泥應妥善處理不得任意放置或棄置

水污染防治法-第8條

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之廢（污）水處理，其產生之污泥，應妥善處理，不得任意放置或棄置。

水污染防治法-第41條

污水下水道系統排放廢(污)水，違反第8條規定者，處新臺幣3千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

水污染防治

化糞池污物清理機構名單

桃園市污水處理廠及化糞池污物(水肥)我誰請?

可電洽各縣(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或進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清潔處理機構服務管理資訊系統網站(<http://wcds.epa.gov.tw/WCDOS/>)，點選畫面左側「各項清理機構查詢」，下之「**公民營清理處理機構**」。

在許可核發證照或執照出爐後，請於**查詢**上「**縣市別**」選擇領取所屬查詢的縣市別，並於「**無條件清除**」選擇領取「**清**」欄位中輸入「D-0104」，之後按下「**開始查詢**」按鈕，即能查詢得到所需污水處理廠及化糞池污物(水肥)清除

桃園市污水處理廠及化糞池污物清理機構名單
更新時間：110/09/09

序號	區域	機構名稱
1	蘆竹區	順裕清全工程行
2	蘆竹區	一德企業社
3	蘆竹區	宏業企業工程行
4	蘆竹區	大德業全企業社
5	蘆竹區	山環企業社

化糞池污物清除機構名單

與清除單位索取

廢棄物清除許可機構清運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化糞池)清除紀錄表

編號：第一聯(白)由清除機構留存 第二聯(黃)由建築物所有人或代理人留存 第三聯(桃)由水肥投入站留存 第四聯(藍)由水肥投入站彙整後送環保局備查

申請日期：110年01月16日 清運日期：110年01月16日

預計清除量：共計 1 車，合計 10 噸

建築物種類：事業機構 10樓以上建築物 機關 流動廁所
學校 一般家戶 其他：

建築物名稱：[Redacted] 管制編號：[Redacted] (事業機構填寫)

建築物地址：桃園市 [Redacted] 區 [Redacted] 路 [Redacted] 段 [Redacted] 巷 [Redacted] 號

建築物所有人或管理人：[Redacted] 聯絡電話：[Redacted]

委託清除機構名稱：冠大環保有限公司 許可證編號：106桃園市廢乙清字第0007號

委託清除機構地址：桃園市大溪區仁德八街101號

委託清除機構負責人：莊紹聆 委託清除機構電話：(03)307-5678
委託清除機構傳真：(03)307-6170

計價方式：1車 元/1噸 元 清除量：共計 1 車，合計 9.4 噸

水肥清運車號碼： (612-SC) () (9N-1208) () 共計 1 輛

水肥投入站過磅單號碼：[Redacted]

對無法清除廢棄物之處理：[Redacted]

突發事件之應變措施：[Redacted]

化糞池污物(化糞池)清除紀錄表

3. 排放許可證或簡易排放許可文件

水污染防治法-第14、15條

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者，應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核發排放許可證或簡易排放許可文件後，並依登記事項運作，始得排放廢(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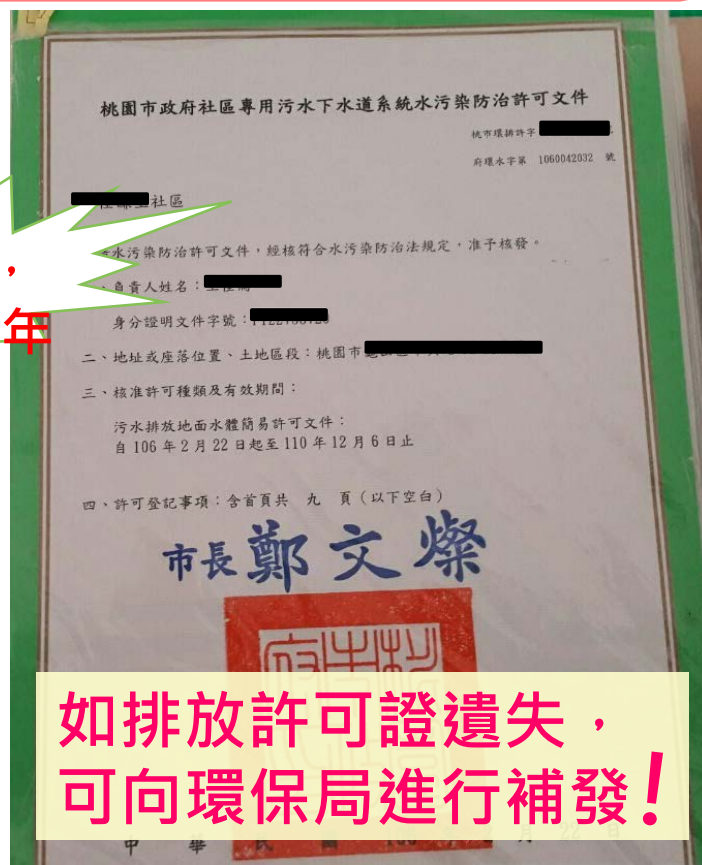
水污染防治法-第15條 許可申請審查管理辦法-第31條

排放許可證有效期限為**5年**，期滿仍繼續使用應自期滿**6個月前**起算**5個月**之期間內，向核發機關申請核准展延。

水污染防治法-第47條

違反者處新台幣**6萬元以上6百萬元**以下罰鍰，按次連續處罰。

每次展延，不得超過**5年**



如排放許可證遺失，可向環保局進行補發！



3. 排放許可證或簡易排放許可文件

重要

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

桃市環辦許字 第0000-00號

0000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申請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經核符合水污染防治法規定，准予核發。

一、負責人姓名：000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0000000000

二、地址或座落位置、土地區段：

桃園市00區環西路二段000號

三、核准許可種類及有效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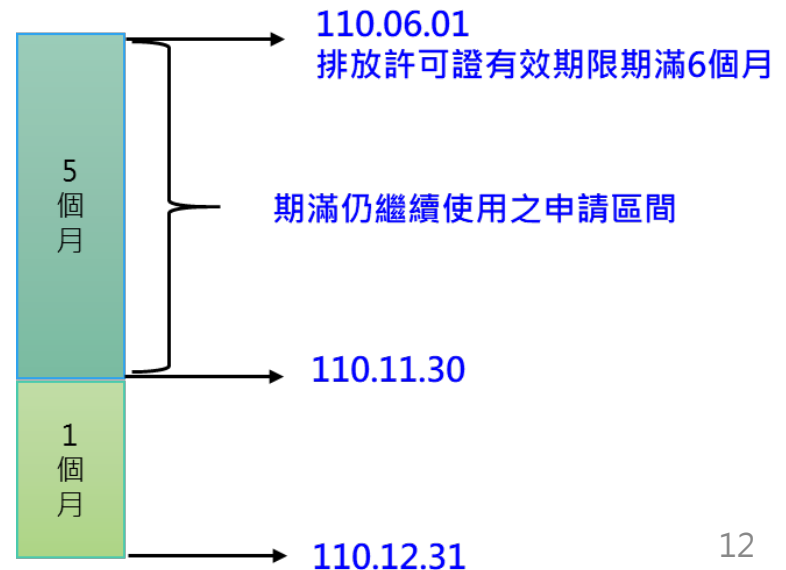
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簡易許可文件：

自110年01月09日起至115年01月08日止

四、許可登記事項：含首頁共 九 頁（以下空白）

依據110年6月8日環署水字第1101073647號函，本年度因應「COVID-19期間涉及業者或民眾權益需展延業務」之辦理原則

- 針對於110年5月14日至110年12月31日間屆期之社區，許可有效期限展延至110年12月31日
- 但仍需自110年6月1日至110年11月30日之期間內，向環保局申請展延。





3. 排放許可證或簡易排放許可文件

確認系統名稱及管理單位名稱
是否正確

基本資料表					頁次：3/8
1a. 系統名稱	00000 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2. 管制編號	H4800000
1b. 系統地址	桃園市龜山區 00 里 00 路 000 號等 000 戶				
3a. 管理單位名稱	00000 社區管理委員會			3b. 管理單位電話	03-0000000
4. 管理單位地址	桃園市龜山區 00 里 00 路 000 號等 000 戶				
5. 座標					
4a. 大門位置座標	TWD97	東向座標：；北向座標：			
	WGS84	緯度：；經度： 確認管理單位地址及電話是否正確(本局如有 相關訊息需通知社區時，以避免聯絡不上情形)			
4b. 放流口座標	TWD97	排放地面水體放流 東向座標：；北向座標：			
	WGS84	排放地面水體放流口：D01 緯度：；經度：			
6a. 管理單位負責人姓名	李 00	6b. 職稱	主任委員	6c. 身分證/護照字號	V000000000
7a. 聯絡人姓名	李 00	7b. 職稱	主任委員	7c. 聯絡電話	03-0000000
7d. 電子郵件地址	@yahoo.com.tw				
8a. 代理人姓名	李 00	8b. 職稱	專責人員	8c. 聯絡號碼	03-0000000
8d. 電子郵件地址	@yahoo.com.tw				



4.定期檢測申報

水污染防治法-第22條

申報頻率:

- 設置乙級專責：半年申報一次
- 免設置專責：一年申報一次

申報資料重點

- 1.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紀錄表。
- 2.放流水水質及水量檢測報告(須檢附檢測照片)。
- 3.用電量紀錄表。
- 4.污水處理設備槽體照片(每年一次)。
- 5.地方主管機管指定其他相關文件。

水污染防治法-第56條

違反者處新台幣6千元以上3百萬元以下罰鍰，並限期申報，屆期仍未申報或申報不完全者，按次連續處罰。

社區污水處理設施設備狀況紀錄表

管制編號: _____ 社區名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期	放流水水錶累計讀數	污水專用電錶讀數	加藥量(kg)	備註
			加藥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氯錠 <input type="checkbox"/> 漂白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1				
2				
3				
4				
5				
6				
7				
8				
9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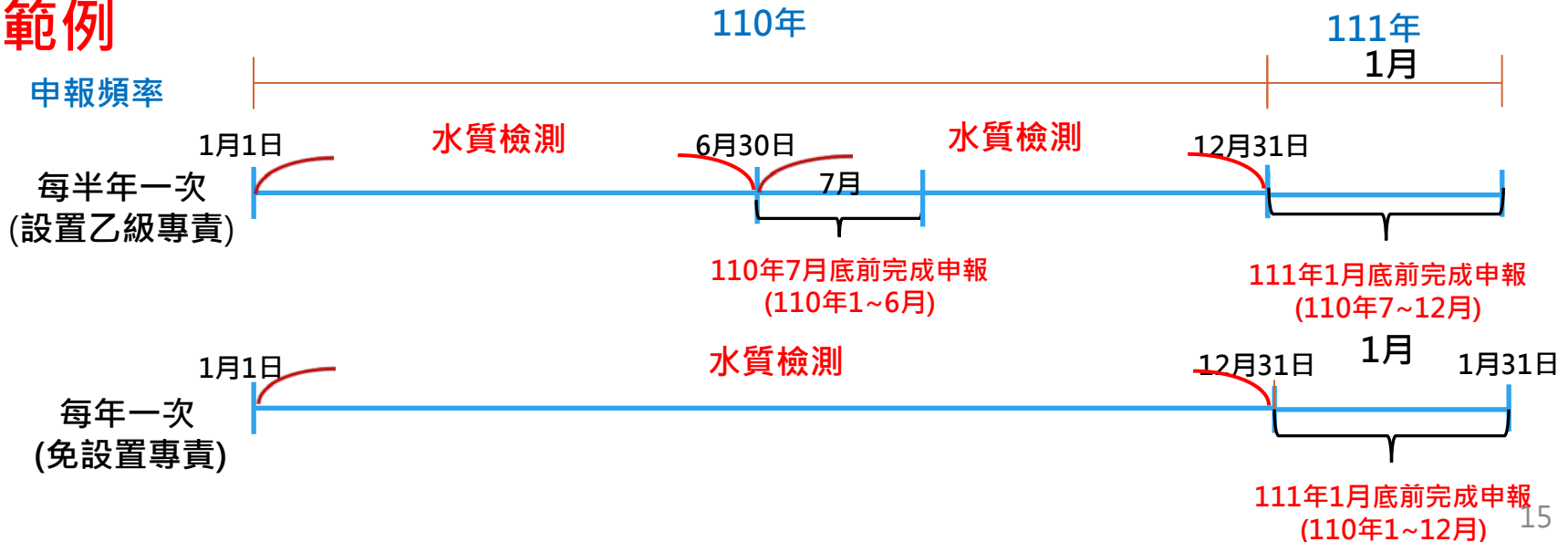
確實紀錄每日污水水電錶讀數及定期投放消毒藥劑

4.定期檢測申報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3條

- 設置乙級專責人員之社區 (每半年申報一次)
 - ✓ 每年 1 月底前，申報前一年 7 月至 12 月之資料。
 - ✓ 每年 7 月底前，申報當年 1 月至 6 月之資料。
- 免設置專責人員之社區 (每年申報一次)
 - ✓ 每年 1 月底前，申報前一年 1 月至 12 月之資料。

範例





4.定期檢測申報

申報系統填寫項目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73條

- 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廢(污)水(前)處理設施處理廢(污)水者，申報內容如下：
 - 一、每月與廢(污)水、污泥產生量有關之製程設施及生產或服務規模。
 - 二、原廢(污)水與(前)處理後之水質及檢測當日之水量。
 - 三、每月用水來源、用水量、廢(污)水產生量、廢(污)水(前)處理設施之處理水量。廢(污)水產生量應依各股不同製程或來源分別申報。
 - 四、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方式及每月操作維護費用。
 - 五、每月使用藥劑名稱及使用量。
 - 六、申報期間主要處理單元正常操作之參數及其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
 - 七、廢(污)水(前)處理設施獨立專用電度表之維護、更換日期及每日用電量。
 - 八、每月污泥產生量、含水率及操作頻率。
 - 九、設置之進流水水量計測設施或計量方式之校正維護日期與方法及每月讀數或量測值。



4.定期檢測申報

申報系統上傳附件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2條

- 污水下水道系統應於申報時檢具下列申報表及資料：
 - 一、水質水量檢測報告。
- 如當次應申報月份首日前一年內有違反本法情事經主管機關處分者，除檢具前項規定之申報表及資料外，應另檢具下列資料：
 - 一、廢（污）水自行或委託清運之處理單據或發票影本。
 - 二、污泥自行或委託清運之單據或發票影本。
 - 三、採樣人員進廠起訖日期及時間、採樣起訖日期及時間、會同事業人員採樣照片，並清楚標示採樣點位置及拍攝日期、時間。
 - 四、藥品採購之單據或發票影本。
 - 五、累計型水量計測設施校正維護之紀錄及單據或發票之影本。
 - 六、各水措設施單元及放流口之現況照片，並清楚標示其名稱及拍攝日期。
- 前二項規定之資料，污水下水道系統應保存五年。

5.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

水污染防治法-第21條

污水下水道系統應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專責單位或人員之設置及專責人員之資格、訓練、合格證書之取得、撤銷、廢止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水污染防治法-第48條

違反者新台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通知限期補正改善，未補正改善者，按次連續處罰。

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第3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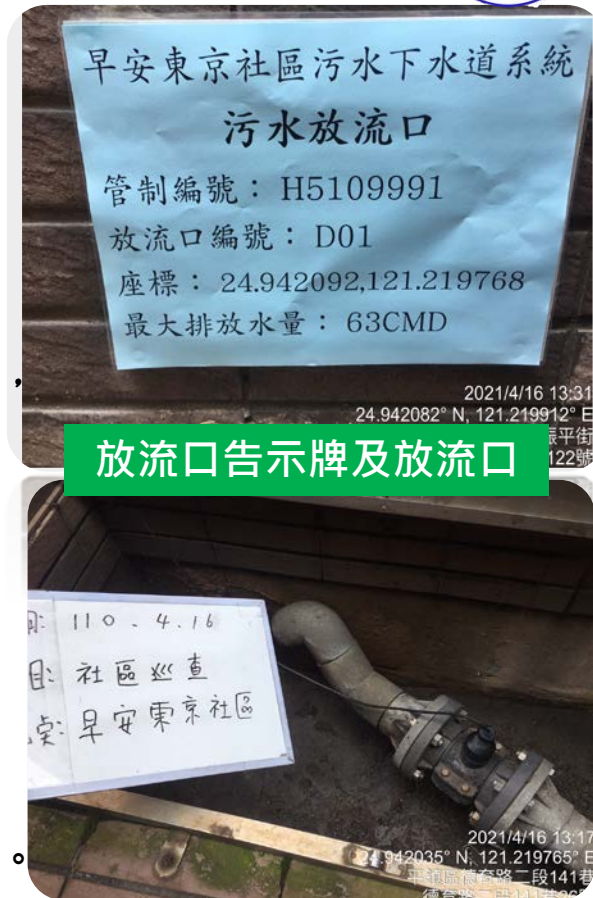
- 污水下水道系統應依所列許可核准廢(污)水產生量規模或原廢(污)水未經處理前所含物質超過放流水標準，或違規情事之條件，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單位或專責人員。
- 依下水道法設置之新開發社區專用下水道，其服務戶數在五百戶以下者，免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



6.放流口告示牌規定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53條

- 污水下水道系統之放流口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應設置於作業環境外，進入承受水體前之地面。
 - 二、作業環境外應有供採樣人員進出至放流口之道路，並設置一平方公尺以上之採樣平台。
 - 三、應設置獨立專用累計型水量計測設施放流量。
 - 四、設置告示牌，並標示座標。
 - 五、可供直接採樣，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設置規避、妨礙或拒絕主管機關直接採樣之設施。
 - 六、放流口為陰井者，應使陰井之水質充分均勻混合。
 - 七、前項第一款、第二款規定，實際設置有困難，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依核准之規定辦理。但有第五十六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情事或非連續性排放廢(污)水，且有繞流排放之虞，經主管機關指定者，其放流口應設置於作業環境外主管機關指定之位置。



6.放流口告示牌規定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 第55條

- 放流口告示牌之設置，準用第28條第4項之規定，告示牌之設置，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依核准內容記載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管制編號、採樣口編號、座標、最大日排放量。
 - 二、告示牌規格，長度應為 32 公分以上、寬度應為 15 公分以上；牌面底色為白色，標示文字應為黑色，文字字體應為 1.5 公分見方以上，且須清晰可見，並不得擅加其他圖案。
 - 三、告示牌應固定於採樣口旁明顯處，設置高度應介於地面上 50 公分至 2 公尺。
 - 四、告示牌之材質須堅固耐用、安裝應穩固，不輕易移動。

大於32公分



- 1 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 2 管制編號：
- 3 放流口編號：
- 4 座標：依google定位格式(wG884經緯度)標示
- 5 最大日排放量(CMD)：

大於15公分



定檢申報水系統操作流程



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



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

環保法規

公害陳情

首長信箱

業者登入

環保機關登入

回首頁

最新消息NEWS

2020-05-27

水污系統將於109.06.01 上線「故障報備」功能，事業或下水道系統於水系統線上「故障報備」，符合水污染防治法第59條之故障報備規定，請水列管污染源有廢(污)水處理設施故障時，以及水污法第59條情形時，多加利用「故障報備」功能。(另開新視窗)

2020-05-04

即日起製程程序新增「廢棄物洗淨處理程序」(製程代碼380011)(另開新視窗)

2020-04-06

申請管制編號介面新增特定工廠登記證明文件及納管文件欄位(另開新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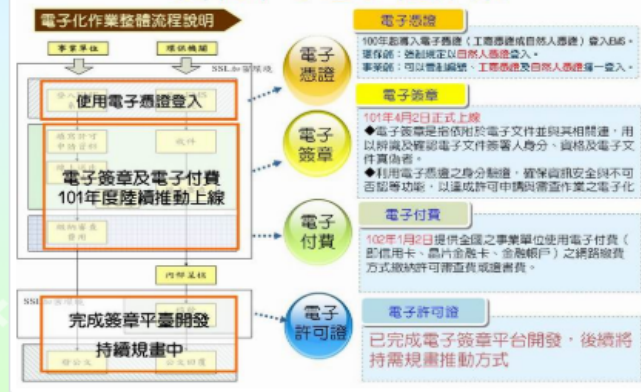
2020-03-25

水系統109.04.01新舊系統移轉功能(營建工地削減計畫為109.04.10)已新增操作說明，並提供測試版，另提醒您109.03.28(六)~03.29(日)系統停機暫停服務，請及早因應。(另開新視窗)

更多

焦點訊息Messages

環保許可電子化作業



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陸續於100年導入電子憑證(工商憑證或自然人憑證)登入EMS，101年起陸續提供各縣市以電子憑證進行電子簽章方式提送環保許可申請，現全國事業單位繳費則提供電子付費(即信用卡、晶片金融卡、金融帳戶)之網路繳費方式繳納許可審查費或證書費，現階段已完成環保許可電子化申請作業服務，有別於原本之作業方式，提供另一安全便捷且多元之申請服務。

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



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

環保法規

公室陳情

首長信箱

業者登入

環保機關登入

回首頁



憑證登入

工商憑證 自然人憑證

Pin Code :

(自然人認證)

登入



業者登入系統

管制編號 :

密碼 : 顯示明碼

行動版 申報模擬網頁 (忘記密碼)

臨時管制編號登入

登入

●請使用者務必下載HiCOS卡片管理工具，並且使用HiCOS最新版本，方能完整支援自然人憑證之讀取及使用，以避免用戶PIN碼被鎖或是無法使用之情事發生。

定檢申報介面



您已登入成功!

➔ 登出 更改密碼

使用者資訊維護

基線資料填報/確認

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

空污系統

水污系統

廢棄物系統

毒化物系統

代碼對照查詢 >>

繳費專區

行動APP下載區

- **2019-11-14**
因應系統資訊安全維護，EMS於108年11月20日停服務(另開新視窗)
- **2015-06-15**
EMS、IWR&MS、GPS及IDMS系統將於104年6月15日(週一)上午10時起至下午9時止暫停服務，詳如說明。(另開新視窗)
- **2015-05-28**
本署「廢棄物及再生資源代碼表」將於104年6月1日起更新代碼名稱。(另開新視窗)
- **2015-04-23**
104年度模範環境保護專責人員遴選作業自即日起至5月18日止進行報名作業，請符合遴選要點資格之環保專責人員，於報名截止日前向直轄市或縣(市)環境保護局報名參加初選。(另開新視窗)
- **2015-02-02**
為提升並改善系統服務效能，本署「固定空氣品質監測系統」將於104年3月上旬起進行資料庫版本及程式更新，申請功能暫停服務，停機作業時間及相關注意事項，詳如說明。(另開新視窗)

更多...

許可申辦、審查進度查詢

無待審案件

許可證即將到期提醒

無即將到期之許可

1. 建立申報資料

2. 上傳首頁用印及正本附件

3. 產生隱匿個資之公開資料檔

4. 上傳公開表格及附件 (隱匿個資)

5. 確認上傳

24

定檢申報介面

□ 建立申報資料-首次申報

1 選擇 定檢申報

2 選擇[新增] 新增

3 填入社區相關等資料

4 勾選以下：

- ◎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
- ◎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5 勾選 是否為共同設置... 是 否

6 選擇[確定] 確定

業者無法確認上傳原因：【定檢首頁未上傳】

審查歷次記錄請到下檔去新增

※畜牧業(非採土壤處理者)，免勾選以上申報表格種類，按下方之確定鍵後，系統會自動出現畜牧業專用申報表格，請再點選該表格內容輸入

定檢申報介面

□ 建立申報資料-複製功能

1 選擇

2 選擇即有定檢資料

管制編號	事業名稱	申報日期	申報日期(起)	申報日期(迄)
1		110年1月4日	109年1月1日	109年6月30日
2		110年1月4日	109年7月1日	109年12月31日

3 複製

定檢申報公開

定檢審查 初步檢視 新增 修改 複製 刪除

定檢列印(申報專用) 產出定檢公開資料表 查詢

定檢規定檔 申報紀錄 生物急毒性檢測申報頻率管理

您的位置：95年定檢基本資料>> 複製

4 輸入新案件申報日期

原資料

新資料

申報日期：110年1月4日

申報日期：111年1月10日 (年月日請用 / 號或 . 號分隔) **

申報期間(起)：110年1月1日 (年月日請用 / 號或 . 號分隔) **

申報期間(迄)：110年6月30日 (年月日請用 / 號或 . 號分隔) **

5 複製

開始複製 取消 放棄

定檢申報介面

□ 建立申報資料-資料建檔(一)

1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水質檢測申報文件檢核表

您的位置：95年定檢申報表【社區污水下水道】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資料>> 查看

資料公開

管制編號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合計
事業名稱								
申報日期								
申報期間								
各套處理設施編號								
一、廢(污)水(前)處理設施之處理水來源及水量(立方公尺)								
(一)	1.設置廢(污)水(前)處理設施者之廢(污)水量	100	200	100	200	400	1300	
自	2.應收集處理之逕流廢水量	0	0	0	0	0	0	
行	3.回收至廢(污)水(前)處理設施之使用量	0	0	0	0	0	0	
產	4.稀釋之用水量	0	0	0	0	0	0	
生	5.共同處理時，其他處共同處理者之廢(污)水量	0	0	0	0	0	0	
之								
廢								
水								
量								
(二)餘裕量=(二A)+(二B)		0	0	0	0	0	0	0
(二A)受託處理之總廢(污)水量		0	0	0	0	0	0	0
(二B)贖餘之餘裕量		0	0	0	0	0	0	0

3 填入進流量量、電錶讀數、污泥抽除量等

2 修改

4 確定

修改 (大)

五、納管情形

1.系統設計總戶數(戶)

2.已住入戶數(戶)

3.未建造、建造中戶數(戶)

備註欄

部、各套(前)處理設施操作情形

確定 放棄

定檢申報介面

□ 建立申報資料-資料建檔(二)

1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廢(污)水檢測申報文件檢核表

3 修改放流量、採樣時間等

申報項目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合計
(一)放流量(立方公尺)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600
(二)水量計測設施讀數(起)	0	0	0	0	0	0	--
(三)水量計測設施讀數(迄)	0	0	0	0	0	0	--

5 完成前面步驟後填入放流水水質數據

檢測日期(請先寫填檢測日期,才能進入填寫檢測項目) 水質水量檢測報告: 未上傳	109年7月9日	一年內處分紀錄
進廠起訖時間	9: 至 12: (當次申報前一年內有違規情事者,應填寫『進廠』起訖時間)	
採樣起訖時間	9: 至 12: (當次申報前一年內有違規情事者,應填寫『採樣』起訖時間) (採樣照片: 未上傳)	

申報項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合計
(一)放流量(立方公尺)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600
(二)水量計測設施讀數(起)	0	0	0	0	0	0	--
(三)水量計測設施讀數(迄)	0	0	0	0	0	0	--

(四)讀數換算水量係數: 讀數=0 立方公尺水量

(五)校正維護日期: 月 日 (填寫當年度已校正維護之日期或預定校正維護之日期)

(六)校正維護方法: 自行 委託, 頻率: (次/年)

二、檢測當日放流水質及水量(此為多筆資料,於「確定存檔」後,再輸入資料)

檢測日期: 109年7月9日 (年月日請用 / 號或, 號分隔)

採樣人員進廠起訖時間: : 至 : (24小時制)** (當次申報前一年內有違規情事者,應填寫『進廠』起訖時間)

採樣人員採樣起訖時間: : 至 : (24小時制)** (當次申報前一年內有違規情事者,應填寫『採樣』起訖時間)

三、檢測當日採樣口水質及水量(此為多筆資料,於「確定存檔」後,再輸入資料)

採掛管或共同管線排放廢(污)水者,應申報採樣口水質、水量檢測資料)

檢測日期: 109年7月30日 (年月日請用 / 號或, 號分隔)

進廠起訖時間: : 至 : (24小時制)** (當次申報前一年內有違規情事者,應填寫『進廠』起訖時間)

採樣起訖時間: : 至 : (24小時制)** (當次申報前一年內有違規情事者,應填寫『採樣』起訖時間)

四、緊急應變措施(僅供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填寫)

2 修改

4 確定

定檢申報介面

□建立申報資料-資料建檔(三)

1

-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 ◎廢(污)水檢測申報文件檢核表

資料公開

定檢申報

一年內處分紀錄

管制編號: _____

申請單位: _____

定檢期間: _____

製程設施、用水來源及原廢(污)水資料附件【事業、指定地區或場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 原廢(污)水之水質水量檢測報告(附件 _____)
- 廢(污)水之採樣照片(附件 _____)

廢(污)水貯留資料附件

- 以桶裝、槽車或其他非管線、溝渠清除未符合放流水標準之廢(污)水至作業環境外者之廢(污)水自行或委託清運之處理單據或發票影本(附件 _____)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資料附件【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 污泥自行或委託清運之單據或發票影本(附件 _____)
- 專用電度表之用电量數據紀錄(附件 _____)
- 藥品採購單據、發票或其他證明文件(影本)(附件 _____)
- 各水措設施單元之現況照片(附件 _____)
- 檢測當日原廢(污)水之水質水量檢測報告(附件 _____)
- 檢測當日原廢(污)水之採樣照片(附件 _____)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資料附件

- 檢測當日放流口之水質水量檢測報告(附件 _____)
- 採掛管或共附管排放廢(污)水者，檢測當日採樣口水質水量檢測報告(附件 _____)

2 勾選上傳附件資料

檢附附件資料，詳細參考簡報P17

3 確定

確定 放棄

定檢申報介面

□ 首頁上傳與確認上傳

審查情況	審查結果
定檢首頁上傳	(附件1: 查看 重新上傳 刪除 上傳檔案 (檔案(pdf)或圖檔個檔案)
附件正本上傳	尚未上傳檔案 上傳檔案 (檔案格式: 限rar) (檔案格式: 限rar)
備註	<p>◎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檢核申報表</p> <p>◎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p> <p>◎廢(污)水檢測申報文件檢核表</p>
資料公開作業	
定檢申報	
<p>新增 複製 修改 刪除 確認上傳 定檢列印(申報專用) 產出定檢公開資料表 定檢審查(自行檢視)</p>	

※此筆資料，事業未確認上傳

2 上傳用印後之首頁

3 上傳附件正本(此為提供審查專用，無須隱匿)

1 列印後於首頁用印，掃描成PDF或JPG檔

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檢測申報表

基本資料

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名稱: _____ 管理委員會 登記編號: 日

一、申報期間: 105年 01月 01日 至 105年 12月 31日

二、聯絡人及方式

(一)姓名: _____ (二)聯絡電話: _____

(三)行動電話: _____ (四)傳真電話: _____

(五)電子郵件地址: _____

三、本次申報表格種類(可複選):

製程設施、用水來源及原廢(污)水資料申報表

廢(污)水貯留申報表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

廢(污)水委託處理申報表

廢(污)水以海濱管線排放申報表

廢(污)水回收使用申報表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土壤處理申報表

區域管理維護綜合經營申報表

共同設置廢(污)水(前)處理設施處理者、共同申報並詳列共同處理之所有事業或系統名稱及管理編號、屬事業之每一申報者均應填寫製程設施、用水來源及原廢(污)水資料申報表，其餘相關表格由廢(污)水(前)處理設施設置所在地之申報者填寫，共同履行其他水務者，得於共同申報表格上述規定辦理。

申報人員簽名: _____ 負責人簽名: _____ 登記編號: _____

申報日期: 105年 01月 10日

表式編號: 5-1

註1: 依所檢印之處理或排放設施詳列相關申報表格。

註2: 共同設置廢(污)水(前)處理設施處理者，需共同申報並詳列共同處理之所有事業或系統名稱及管理編號。屬事業之每一申報者均應填寫製程設施、用水來源及原廢(污)水資料申報表，其餘相關表格由廢(污)水(前)處理設施設置所在地之申報者填寫，共同履行其他水務者，得於共同申報表格上述規定辦理。

註3: 各申報表及相關單據應保存三年，供主管機關查核。

第 1 頁



定檢申報介面



□產生隱匿個資之公開資料檔

您的位置：納入專用污水下水道定檢基本資料 >> 查看

事業廢(污)水納入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申報表

基本資料

一事業名稱：		管制編號	01700092
一、申報期間	110年01月01日至110年06月30日	營運天數	184天
二、聯絡人及方式			
(一)姓名	000000	(二)聯絡電話	000000
(三)行動電話	000000	(四)傳真電話	000000
(五)電子郵件地址	000000		
三、代填表公司(機構)資料			
(一)公司(機構)名稱		(二)聯絡電話	
(三)負責人姓名		(四)填表人姓名	
(五)公司(機構)地址			
四、本次申報期間自動監測(視)設施、攝錄影監視及連線傳輸設施操作管理資料			
(一)操作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操作(需再填寫受託者資料)		
共同設置廢(污)水處理設施者，請將其其他之共同對象列出			
負責人_____ (本人)今代表_____ (公私場所名稱)保證本申報書件相關資料已據實申報，全屬確實而無虛偽，且申報期間廢(污)水之處理、排放操作紀錄及申報內容，均與實際操作相符。如本次申報書件或業務上作成之文書有虛偽不實之事項，主管機關可依水污染防治法第35條追究相關刑事責任。日後如經主管機關查核證實係以虛偽不實資料申報，或廢(污)水之處理與排放等資料與實際操作不相符時，本人確認知悉且			

產出定檢公開資料表

產出定檢公開資料表

查詢

定檢申報介面

□上傳公開表格及附件(隱匿個資)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廢(污)水檢測申報文件檢核表

資料公開作業

1 定檢申報

水 污染源管制資料管理系統 www.epa.gov.tw Water pollution

許可申請
許可審查進度
復工(業)申請
定檢申報
預報檢測日期
代碼檔下載

申報紀錄, 重大違規者設置累計型水量計測設施及自動監測設施申報表, 生物毒性檢測申報頻率管理

您的位置: 定檢基本資料>> 定檢申報公開作

2 新增公開資料上傳

新增公開資料上傳

3 上傳

管制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日期	
申報期間	
確認上傳日期	
申報表格上傳 (檔案格式: 限PDF檔 大小請在20MB以下)	尚未上傳檔案 上傳檔案
附件上傳 (檔案格式: 限rar、 zip、PDF檔, 一個檔 案大小請在20MB以 下, 可上傳10個檔)	尚未上傳檔案 上傳檔案

上傳附件 - Internet Explorer

http://water.estc.tw/Program/Upload/PDF_RD_Add.asp?TableName=d95_R

附件上傳

注意事項: 由於上傳檔名不支援中文, 所以上傳的文件名不要使用中文! 謝謝!

及限制副檔名為PDF, 不然無法上傳! 謝謝!

4 選取檔案

C:\Users\ve0034\Desktop\公... 瀏覽...

5 確定

確定 放棄



定檢申報介面

□ 確認上傳

五、本次申報表格種類(可複選)	
申報表格種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是否為共同設置廢(污)水處理設施處理者	
申報期間廢污水處理及排放與法規符合度說明	
是否符合	符合法令規定
審查情況	審查結果
定檢首頁上傳	查看附件 查看附件
附件正本上傳	
附件項目應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 92 條及第 92-1 條規定辦理	查看附件1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污)水(前)處理設施操作申報表【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專用】 ◎廢(污)水排放地面水體申報表 ◎廢(污)水檢測申報文件檢核表
資料公開作業	
定檢申報公開	
<p>※此筆資料，事業未確認上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input type="button" value="複製"/>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認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初步檢視"/> <input type="button" value="定檢列印(申報專用)"/>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產出定檢公開資料表"/>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 </p>	

2 完成上傳

※此筆資料，事業已確認上傳 日期：2022/1/10 上午 08:56:18

完成資料公開且上傳首頁及正本附件後，點選「確認上傳」，即表示將此申報資料傳送至審查單位，系統鎖定無法在異動資料，若遇更改資料，請依補件流程進行資料更新



(一)申報時間：

每年1月底前申報前年7~12月資料。

每年7月底前申報當年1~6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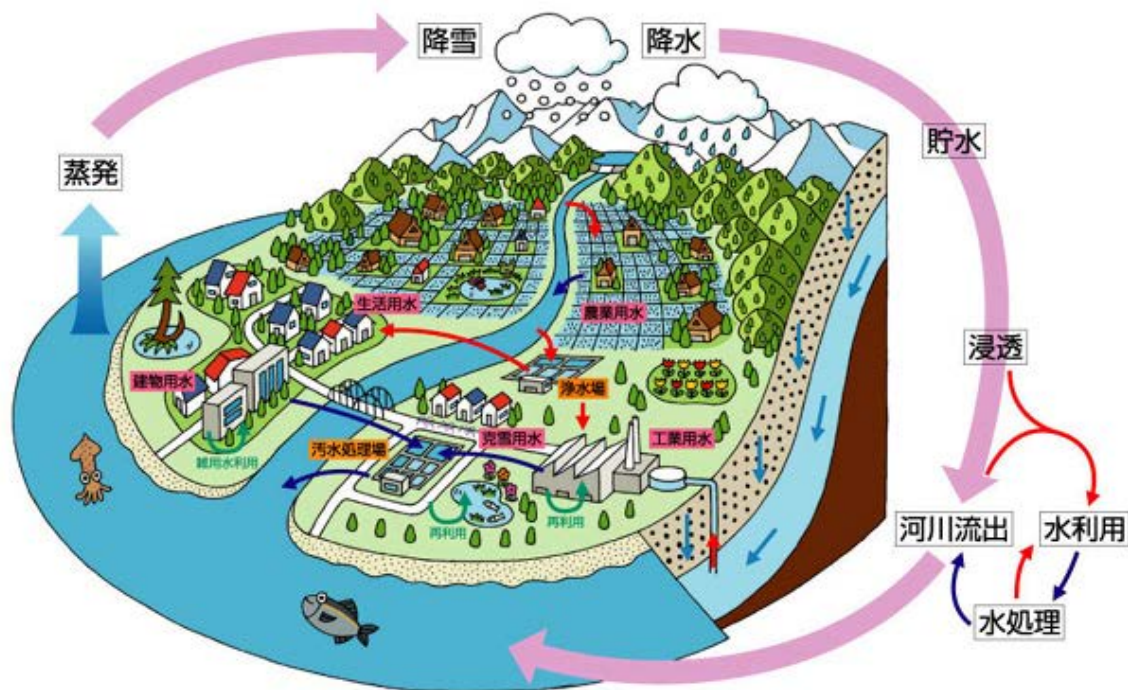
免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者，每年1月底前申報前年1月~12月資料

(二)罰則：

依水污法第56條規定，有申報義務，不為申報者，處新臺幣6千以上3百萬以下罰鍰，並通知限期申報，屆期未申報或申報不完全者，按次處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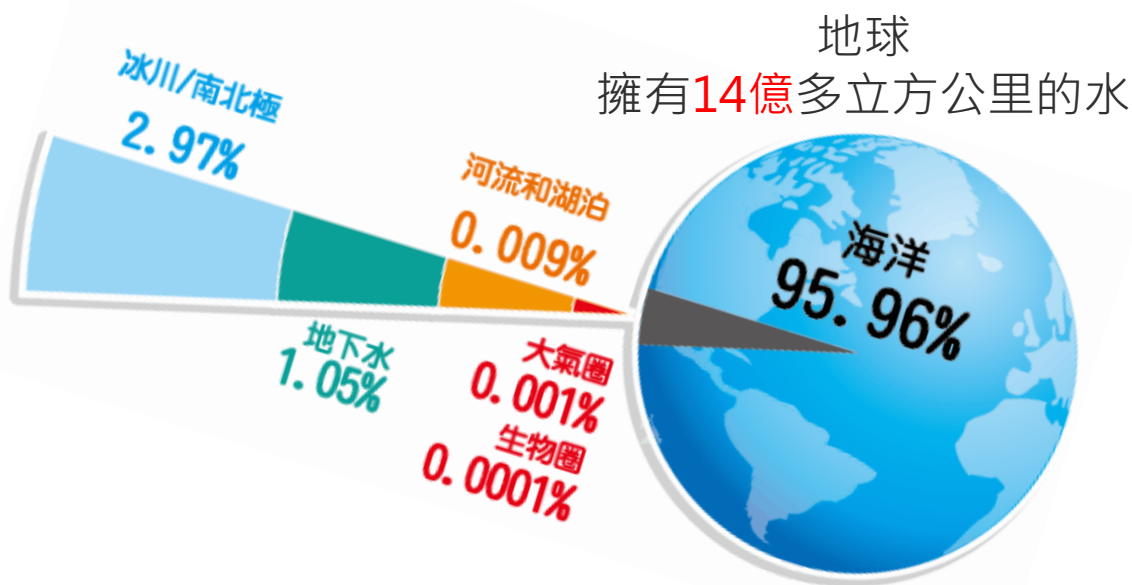


生活污水源頭減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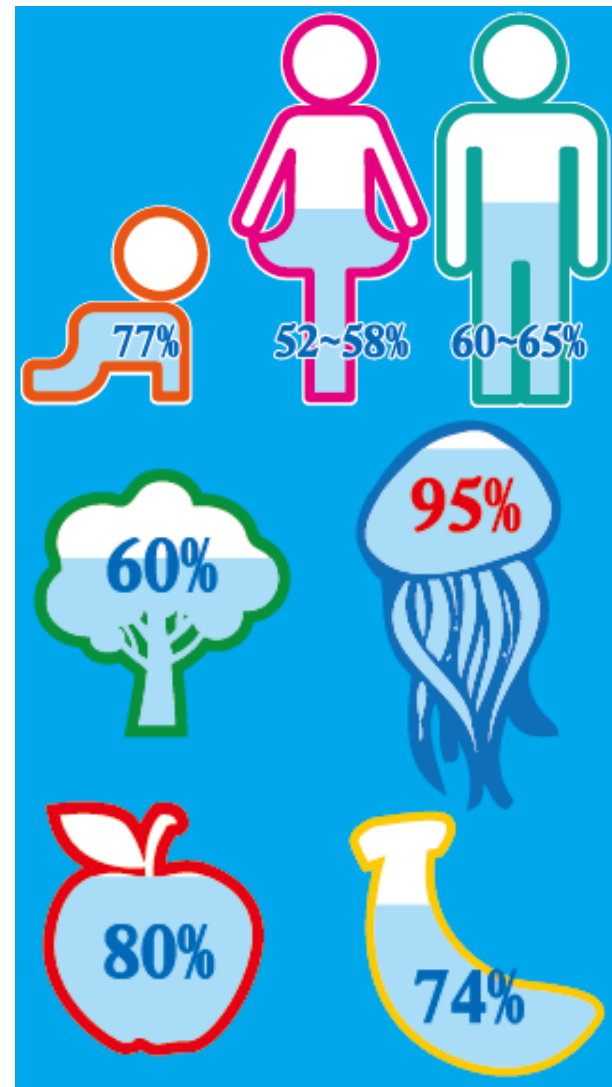
人類有多少水可以用？

截至到2021年10月26日
全世界約有78億人



被稱為水行星的地球
人類卻只有1%的水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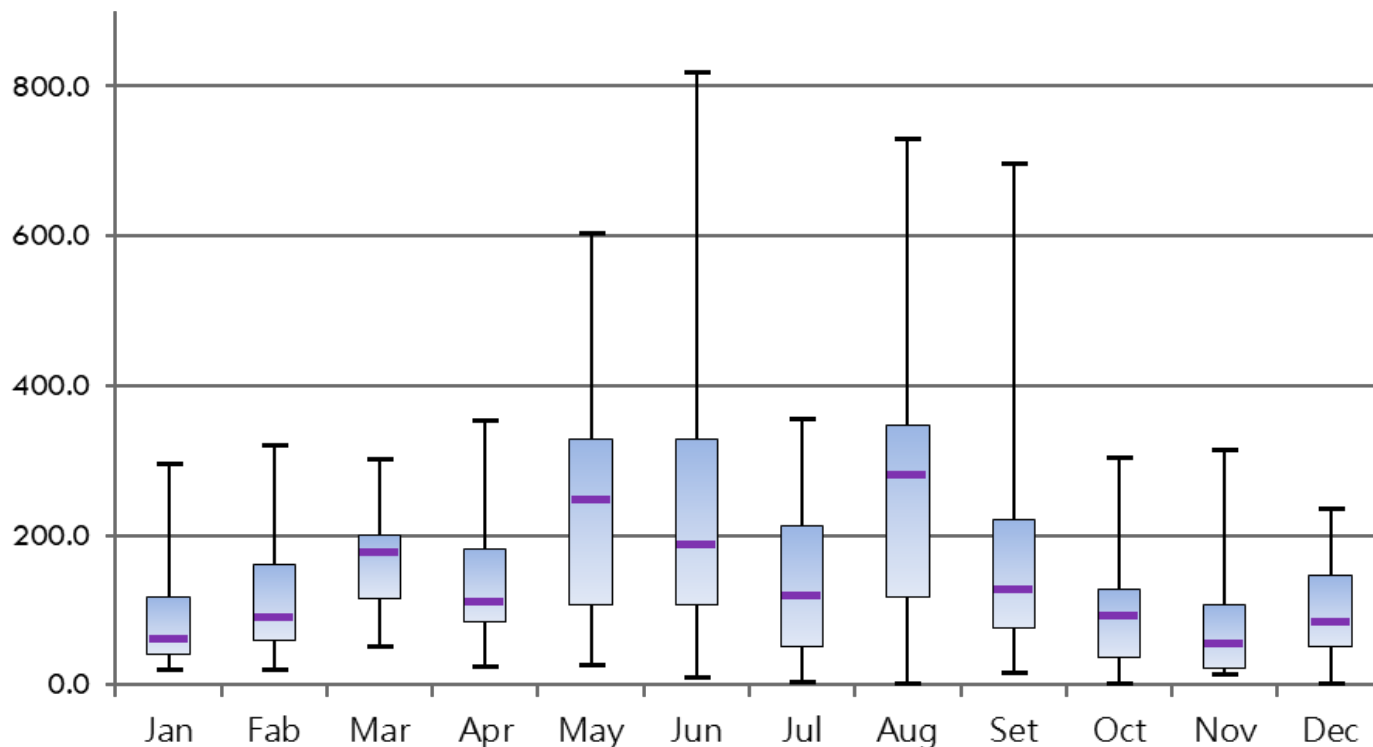
因此，你還在認為水很多嗎？



桃園市近20年降雨量！



桃園市2002~2021/9降雨量/月平均圖



5~6月
梅雨季
主要水源

7~9月
颱風季
易有水患·水較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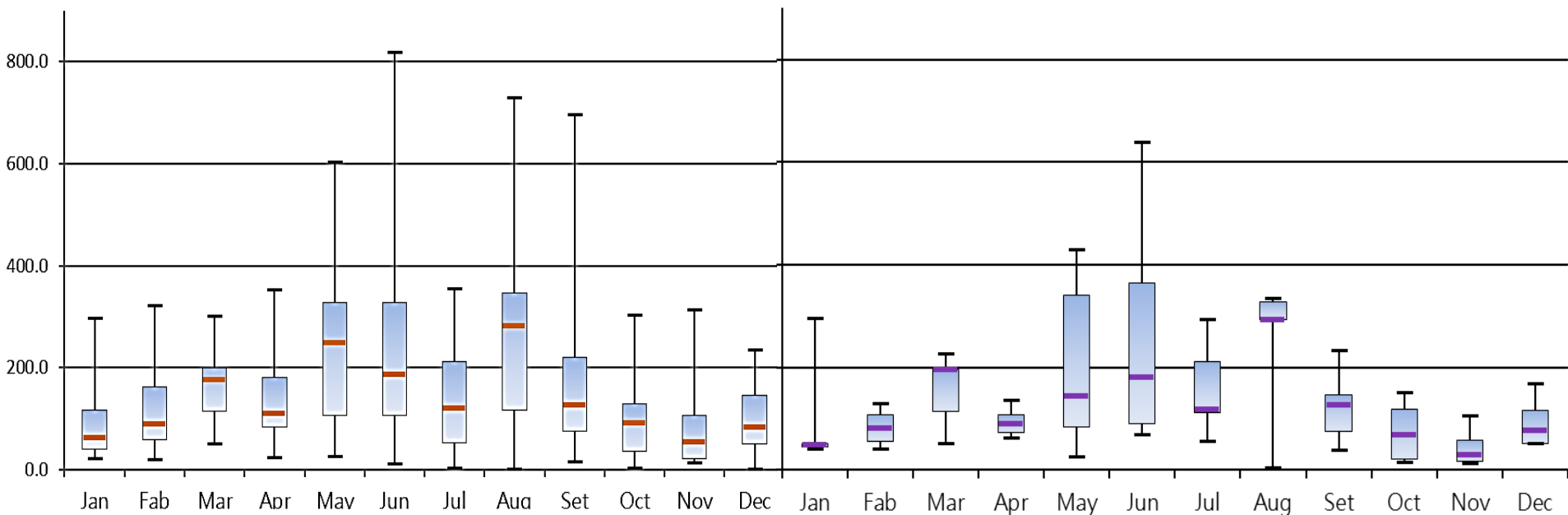
11~4月
枯水期
易有**缺水風險**

桃園市年降雨量比較！



桃園市2002~2021/09 降雨量/月平均圖

桃園市2017~2021/09降雨量/月平均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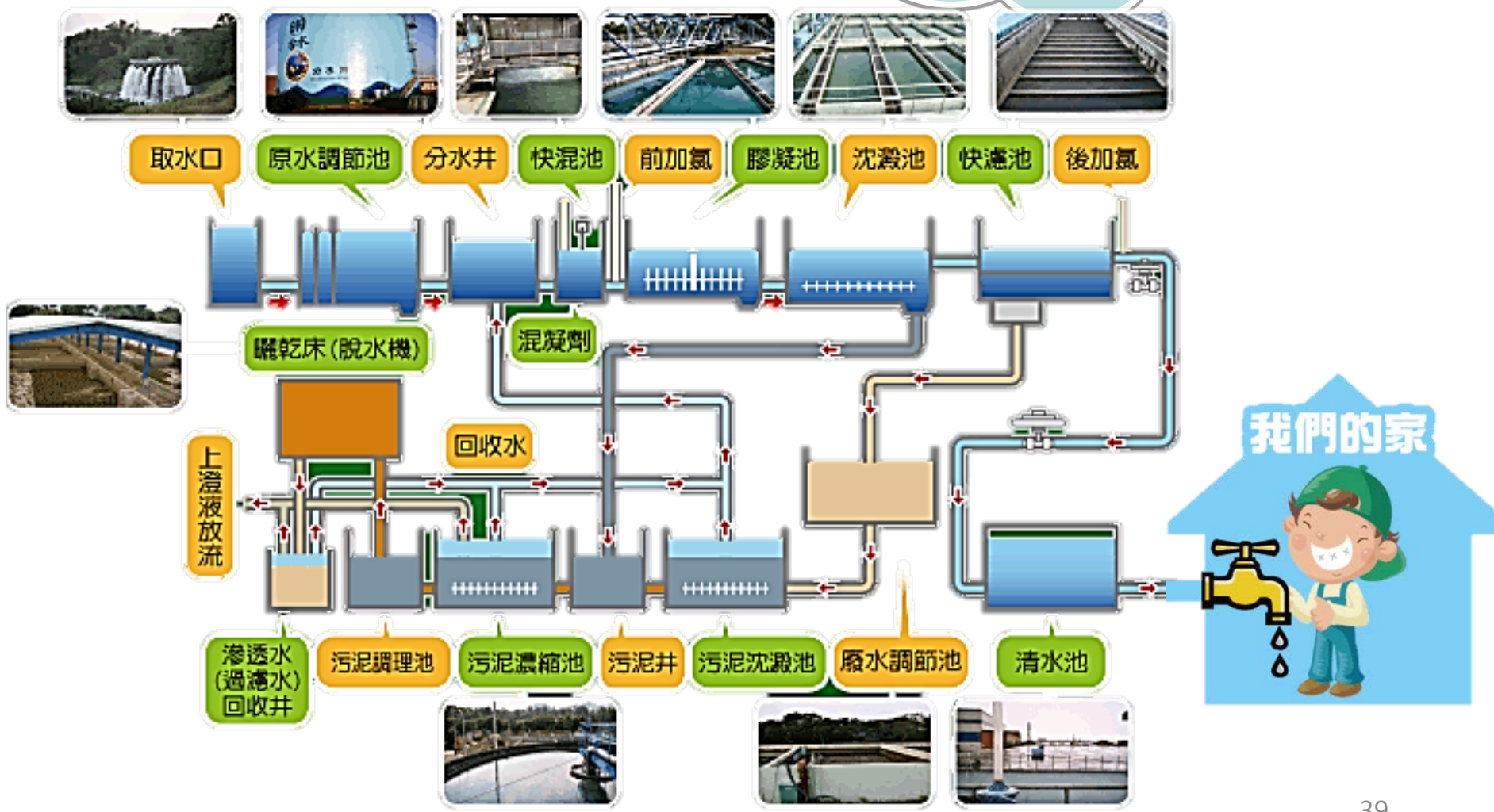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局全球資訊網

資料統計時間：2002年至2021年9月份

自來水如何到我家？

自來水不是打開水龍頭就會自己來！



桃園鄰近水庫及淨水廠？



水庫	供水範圍
石門	新北市、桃園市及新竹縣湖口鄉之公共用水
翡翠	臺北市、新北市之新店、中和、永和、三重、汐止等

淨水廠	供水範圍
石門	行政區域：中壢、平鎮、楊梅、新屋、湖口 工業區：平鎮、幼獅
平鎮	行政區域：中壢、平鎮、楊梅、大園、新屋、觀音、湖口、新豐等 工業區：中壢、平鎮、大園、觀音
龍潭	行政區域：龍潭、大溪，復興三民里、平鎮東勢、八德僑興新村 科學園區：新竹科學園區龍潭基地
大湳	行政區域：桃園、八德、大園、蘆竹、龜山、林口等 工業區：龜山、林口 其他：桃園國際機場等

生活污水為何要減量？

生活水準提升...

2021世界水資源日

，解決缺水危機刻不容緩



目前，全球共計22億人家中缺乏安全用水，相當於每3人中就有1人缺乏乾淨水。世界衛生組織統計，每天計超過800名5歲以下幼兒，因接觸或飲用不潔淨水源或衛生環境不良，導致瀉瀉死亡。聯合國強調減緩氣候變遷的重要關鍵之一，就是讓人人擁有乾淨水和衛生設施。

柬埔寨有三分之一的國民生活在貧窮線以下，八成人口居住在農村，雖然經濟仰賴農業但缺乏灌溉系統等設施，不僅難以改善生計問題，在極端氣候影響下更顯脆弱。台灣世界展望會關懷的柬埔寨卡拉（Kralanh）地區有超過九成人口務農維生，約21%為貧困人口，每四戶家庭只有一戶有安全水源，衛生設備也很缺乏。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台灣世界展望會
https://dwsiot.epa.gov.tw/news_page/10

台灣缺水 | 全台四分之一農田休耕 台北每日輸出91萬噸水南送支援

撰文：賴永祥

出版：2021-03-15 11:23 更新：2021-03-15 12:04

1 10



DR.WU 全方位

台灣缺水問題將成「慢性病」？颱風路徑轉變，雨水恐愈來愈少

文 / 科技新報 攝影 / 賴永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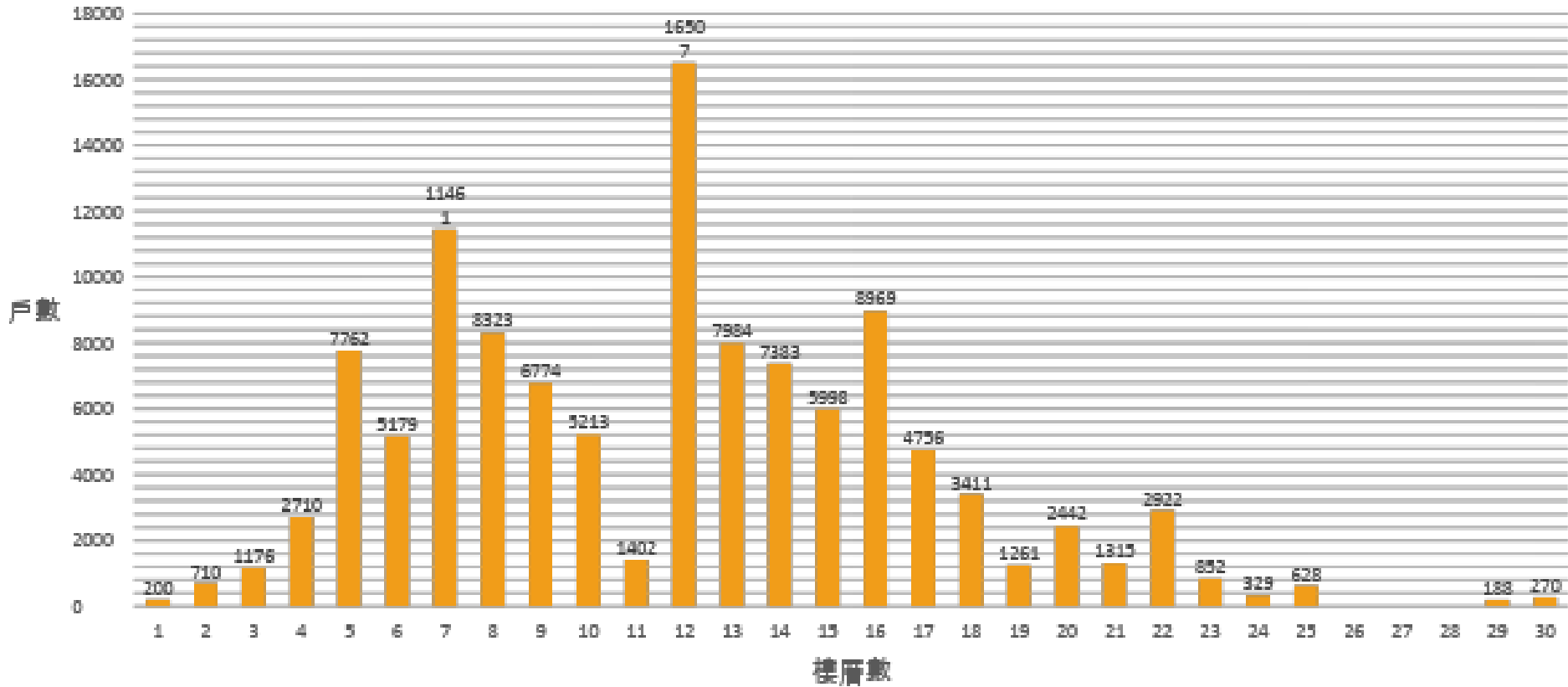
2021-08-27

瀏覽數 22,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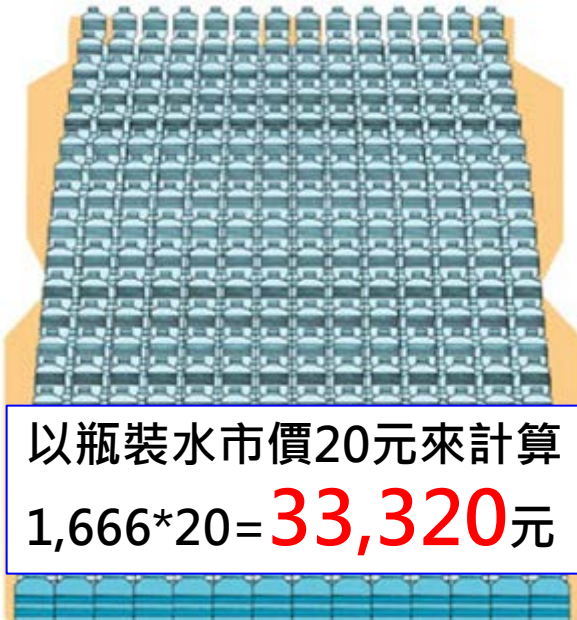
桃園市社區污水量推估！



樓層數	1~5樓	6~10樓以上	10~15樓以上	15樓以上	總計約
社區數	171	396	274	119	960
戶數	12,558	36,950	44,487	33,341	127,336
推估人數(人)	34,911	102,721	123,673	92,687	353,992
污水量推估 (每日/CMD)	9,426	27,735	33,392	25,026	95,579

一度水是多少？！

一度水 = 1公噸
 = 1立方公尺
 = 1000公升
 = 1000公斤
 = 1公秉。



0.6公升礦泉水
 可裝約1,666瓶

以瓶裝水市價20元來計算
 $1,666 * 20 = 33,320$ 元

資料來源：台灣自來水公司

用水方式	用水量(約,公升)	0.6公升礦泉水(約,瓶)
盥洗沐浴	150	416,500
廁所	60	166,600
廚房	60	166,600
洗衣	35	97,184
其他	30	83,300
小計	355	930,184

水費及各項服務費收費標準

段別		第一段	第二段	第三段	第四段
每度單價		7.35	9.45	11.55	12.075
每月抄表	實用度數(立方公尺)	1~10度	11~30度	31~50度	51度以上
	累進差額(元)	0	-21	-84	-110.25
隔月抄表	實用度數(立方公尺)	1~20度	21~60度	61~100度	101度以上
	累進差額(元)	0	-42	-168	-220.5



生活污水減污！



“省水” “減污”
人人有責
從生活習慣改變做起



何謂省水器材！

- ✓ 省水器材在不影響原設計功能(如馬桶要把糞尿沖乾淨、洗衣機要把衣服洗乾淨等)的條件下，使用最少水量的用、控水器材，便叫做省水器材。
- ✓ 省水器材也有人稱節水器材，水利署為免混淆規定統稱為省水器材。



選擇省水標章,及查詢相關資訊！



省水標章管理系統

<https://www.waterlabel.org.tw/>



省水標章管理系統

為甚麼要強制使用省水標章



真的可以省水嗎？

有甚麼好處嗎？

品質會變好嗎？

會省錢嗎？



產品查詢



省水標章法規



標章簡介



標章申請



合格實驗室



Q&A問答



選擇省水標章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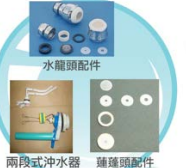
節水
省水標章產品平均節水率30~70%
效率一級棒



耐用
各類產品均經實驗5~20萬次以上測試
品質掛保證



省錢
家戶全數設備採用省水器材
水費省一半



省水器材配件



洗衣機

馬桶 沖水量

普級 VS 金級

6公升/次 4.8公升/次

馬桶 省水量

金級再省

20%

省水馬桶 產品規格

一段式省水馬桶

普級 沖水量須在 6 公升/次 以下
金級 沖水量須在 4.8 公升/次 以下

兩段式省水馬桶

普級 大號在 6 公升/次 以下
小號在 3 公升/次 以下
金級 大號在 4.8 公升/次 以下
小號在 3 公升/次 以下



非省水型	12 公升/次	38 公升/次	12公 升/次	15 公升/次
省水型	6公 升/次	20 公升/次	9 公升/次	10 公升/次
省水量	32.9 (公噸/年)	15.6 (公噸/年)	26.3 (公噸/年)	27.4 (公噸/年)

生活污水減量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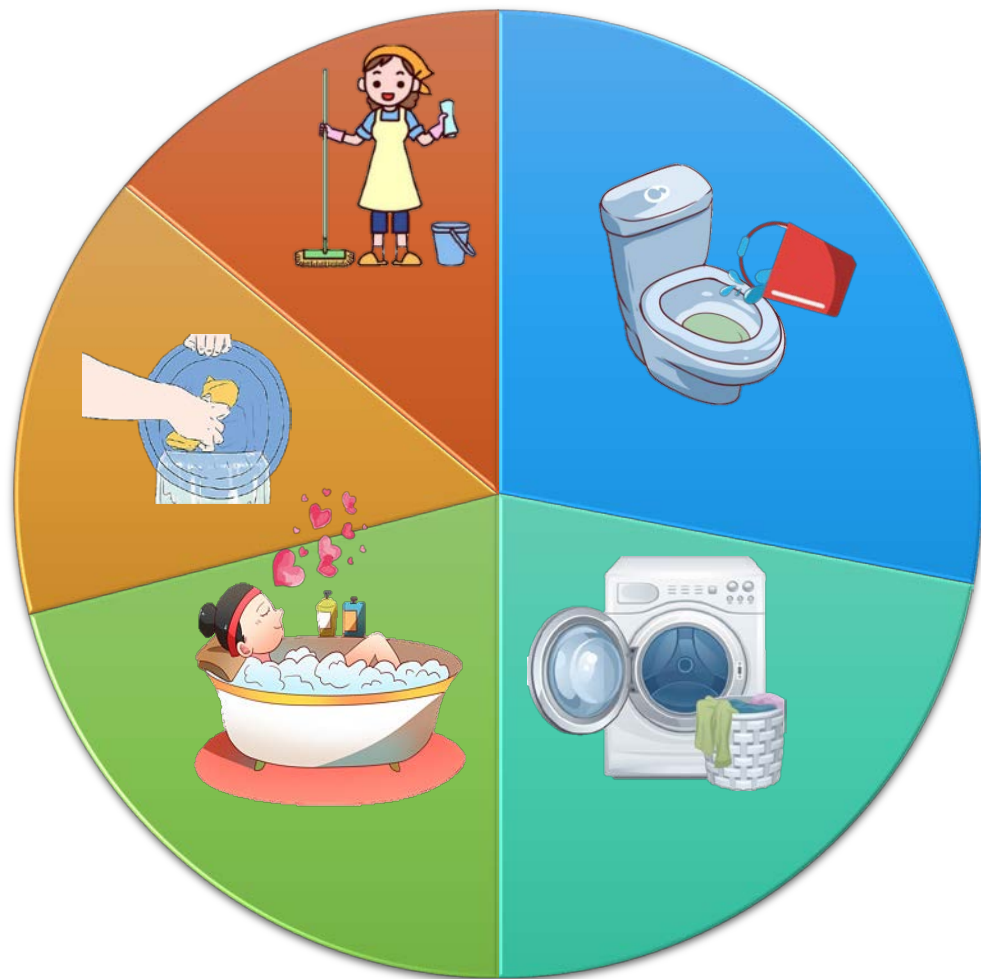


廚房

浴室

廁所

其他



廚房對策！



利用洗米水或洗菜水澆花草



利用洗米水、煮麵水洗碗盤，省水並減少污染



改用微波爐解凍或及早將食物由冰箱冷凍庫中取出，放置於冷藏室內退冰



用洗碗、洗菜時於盆槽內洗滌



使用環保洗碗精產品，降低環境污染

浴室對策！



家人洗澡時，應連續不要間斷，可節省熱水流出的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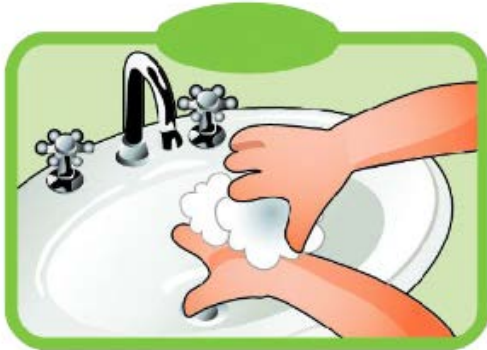
洗澡使用低流量蓮蓬頭淋浴，淋浴時間也不要太長



刷牙、洗臉、洗手時，非必要使用時將水龍頭關閉



選用省水標誌之水龍頭及省水蓮蓬頭



洗手正確步驟，開水沾濕，關閉水龍頭，塗抹肥皂，雙手搓揉，開小水沖洗，關閉水龍頭



使用環保沐乳、洗髮精等產品，降低環境污染

廁所對策！



使用洗手、
淋浴後剩餘
之水沖洗馬
桶



舊式馬桶加裝省水裝置或於
水箱放置保特瓶等方式節水



選用有省水標
章馬桶之產品



檢查是否漏水方法

可利用家中有色水性顏料，
加入馬桶水箱內約等待5
分鐘後，觀察馬桶內的水
是否染色，色愈深代表漏
水愈嚴重。

廁所對策！



兩段式沖水馬桶改造 DIY



1. 關掉進水開關



2. 拆下扣環、止水皮及沖水把手



3. 安裝止水皮、兩段式沖水把手



4. 再鎖上沖水橫桿條及扣環



省水馬桶大功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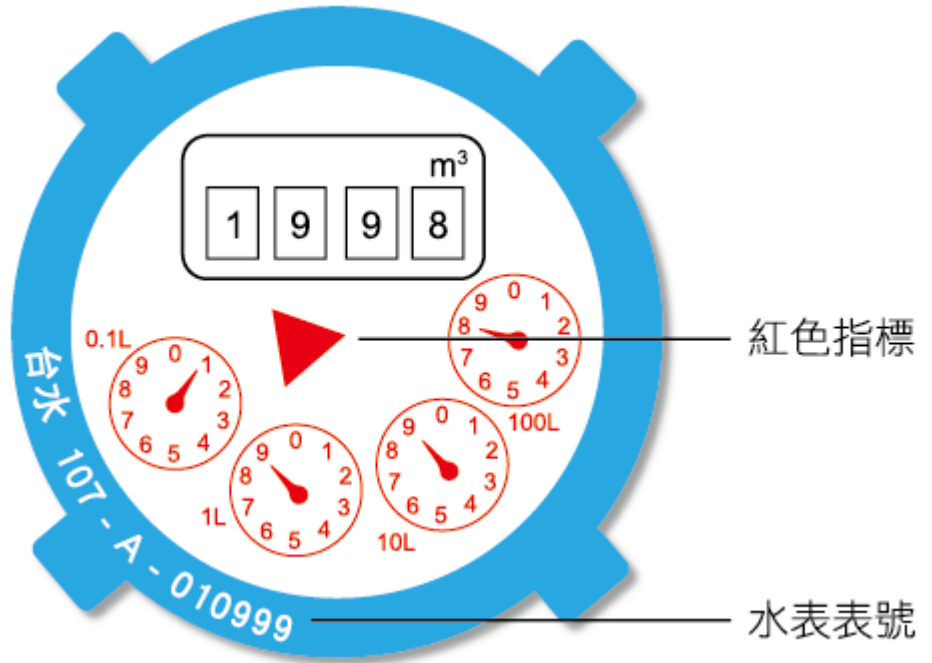
其他對策！



定期檢查用水設備-輕鬆預防漏水(一)

1. 請看水費通知單或繳費憑證「水表表號」,找到自家水表。
2. 不使用自來水情形下,水表的紅色指標仍在轉動(電子表視窗右上角橢圓形動標閃爍),表示家裡用水設備有水跡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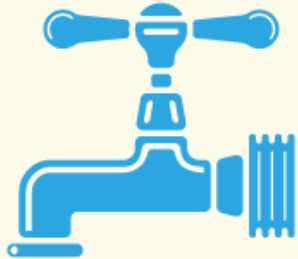
單據號碼		
本期計費用水期間		
用水地址：桃園市		
Subtotal		
用水種別	普通用水	水費項
水表表號	103B	基本費
水表口徑	20	用水費
本期繳費起始日	110/10/01	
下期繳費起始日	110/12/01	
本期抄表日期	110/08/31	
下期抄表日期	110/11/01	
本期指針數	1342	
上期指針數	1318	
註記		
期別	2.0	
用水度數	24	
分攤/副表度數	2	
公共用水分攤戶數	26	
本期實用度數	26	



台灣自來水水費通知單

其他對策！

定期檢查用水設備-輕鬆預防漏水(二)



水龍頭

\預防漏水方法/

1. 使用後檢查開關是否緊閉。
2. 水龍頭要很用力才能關緊時，可能是止水橡皮老化的前兆，可更換新止水橡皮預防漏水。



蓄水池、水塔

\預防漏水方法/

1. 檢查蓄水池、水塔外觀有無滲漏，周圍壁面或底座有無水痕、積水、長青苔等情況。
2. 定期檢查馬達及蓄水池零組件(浮球、水皮等)當老化或損壞時應即更換。

其他對策！

定期檢查用水設備-輕鬆預防漏水(三)



表後管線(明管、牆壁內暗管或地下管線)

\漏水情況/

滲入地下或排水溝、牆壁或地面忽有潮濕現象

\預防漏水方法/

1. 用水量突增時,需留意住家牆壁或地面是否出現潮濕現象,或不用水時水龍頭或水管是否有水流聲。
2. 經常巡視居家周圍,水表箱上方不放置物。



家中管線

熱水器

\漏水情況/

牆面有水漬、使用時冷熱出現異常

\預防漏水方法/

檢查冷熱管線或水盤橡皮是否破損漏水。



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 巡查常見缺失

常見缺失！



自動控制盤故障而無運作



自動控制盤正常運作



鼓風機未標示名稱



鼓風機確實標示名稱及正常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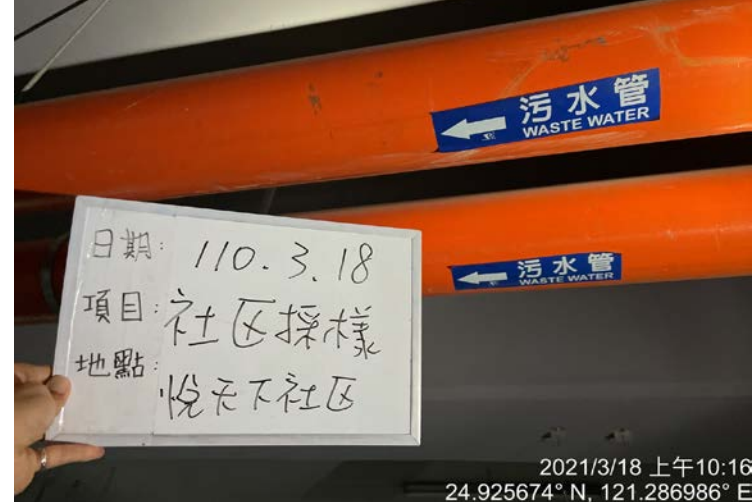
常見缺失！



管線未標示名稱及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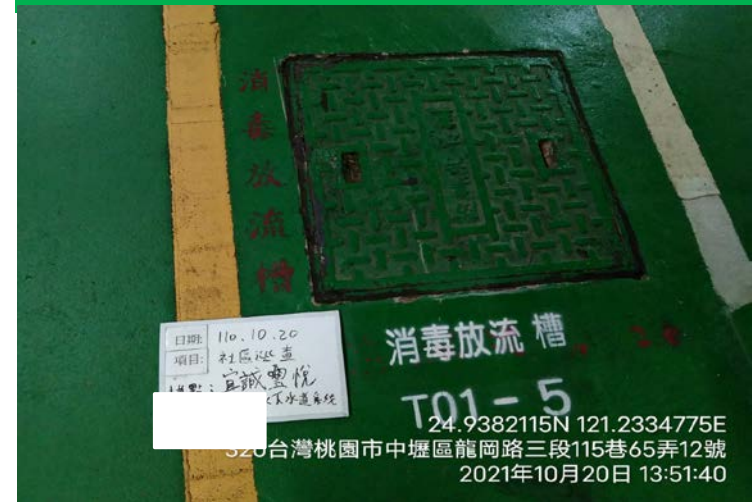
管線確實標示名稱及流向



處理單元未確實標示名稱



處理單元確實標示名稱



常見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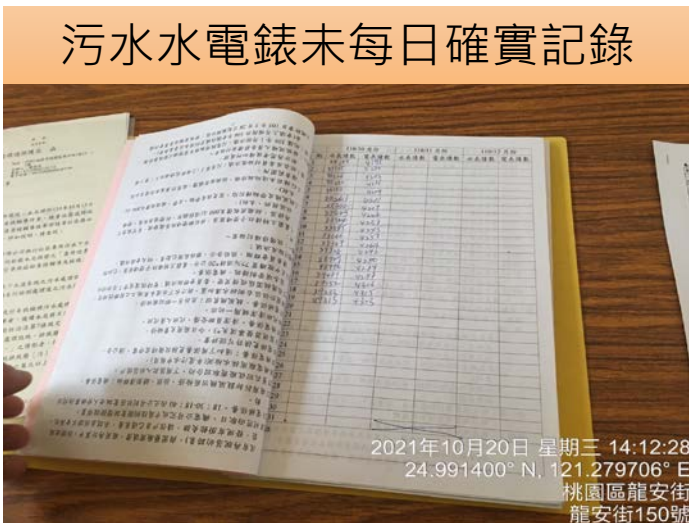
放流口告示牌標示不清楚



標示放流口告示牌



污水水電錶未每日確實記錄



水電表確實每日記錄



污泥(水肥)定期清理

相關建議！



清理的好處

- 提昇污水處理設施之處理功能(污染去除率可達**70%以上**)。
- 可延長污水處理設施之使用壽命。
- 避免阻塞，防止惡臭，維護環境衛生

何時要清理

- 初沉槽有明顯之殘渣堆積或粗大固體物流出
- 接觸曝氣槽中產生腐敗的臭味。
- 放流水水質惡化

何時要清理

- 一年**1~2次**清理
- 避免將水肥全部抽除，每槽應酌留1/3~1/4容量，以避免破壞原生菌種生存優勢，以縮短菌種馴化時間
- 委請合法清除機構將水肥送往合法之水肥處理場處理

桃園市清除單位查詢

- 可利用桃園市水水桃花源系統 (<https://reurl.cc/AqQgEY>)查詢合格清運廠商



化糞池污物清理機構名單

處理單元人孔蓋

相關建議！

常見問題

- 不易打開維修不方便
- 臭味逸散
- 車壓壓出異常聲音

建議方式

- 應於其上註明處理單元名稱，方便保養
- 定期檢查氣密式膠墊
- 檢視蓋面是否變形



接觸曝氣槽(曝氣槽) 相關建議！



常見問題

- 生物槽溶氧量不足
- 曝氣槽曝氣量不足
- 生物膜過厚或厚薄不均
- 生物污泥浮渣過多

建議方式

- 檢查曝氣設備是否異常
- 檢查曝氣盤是否阻塞
- 加強反沖洗動作
- 定期檢測溶氧量，調整送風量



消毒放流槽(消毒槽)

相關建議！



消毒小撇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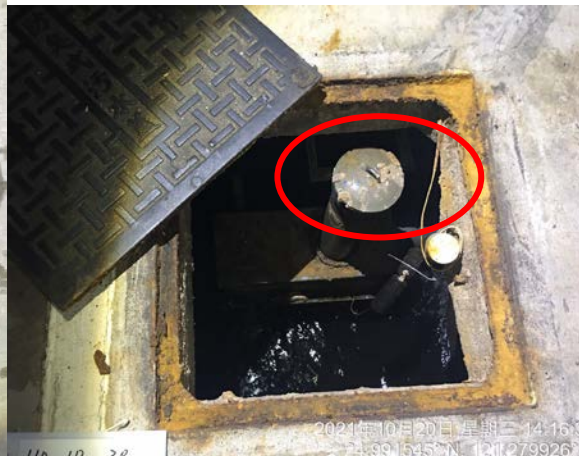
- 餘氯至少在0.5-1.0mg/L有效降低菌數
- 使用90%氯錠，每一噸污水每日氯錠量為20公克
- 消毒放流槽每週至少投入一次氯錠

注意

經社區採樣發現，在放流水水質不合格中，以大腸桿菌群不合格率為最高佔100%。



消毒放流槽內部加藥桶(投入口)



水質異常解決對策



處理單元	現象	可能原因	處理程序
攔污槽	污泥過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溢流率過高 2.排泥率過高 3.發生短路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降低進流污泥之泵送率 2.降低濃縮污泥之排出率 3.改變溢流堰之設置,修改或更換隔板
沉澱池	沉澱槽污泥上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槽中溶氧不足 2.尚未加強清除固體物 3.污泥貯存過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將沉澱槽之污泥泵浦抽取時間延長 2.應加強各處理單元之巡檢並適時清浮渣及油脂固體物
接觸曝氣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接觸曝氣槽顏色呈褐黑色或生物膜脫落嚴重 2.接觸曝氣槽生物膜脫落上浮 3.接觸曝氣槽產生臭氣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槽中溶氧不足 2.送風量大造成生物膜的剝離 3.經生物反應產生臭氣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鼓風機操作時間延長,檢查槽中是否產生短流現象 2.接觸曝氣槽應定期檢查污泥沈降效果 3.建議加裝強制排氣設備,以降低臭氣味
消毒放流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放流水大腸菌數目偏高 2.放流水中SS偏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水中加氯量不足 2.沈澱效果不佳、過濾效果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調整加氯藥量 2.縮短抽泥泵浦作動時間,或加整流板、或縮短過濾時間之間隔



社區污水管理自我檢核表

類別	檢核項目
書面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依法申請排放許可文件• 排放許可應在有效期限內• 污水水電錶讀數、消毒藥劑量及頻率，應確實記錄及保持完整，並保存5年備查• 污水處理設施操作及維修應確實記錄及保持完整，並保存5年備查• 依規定向當地主管機關辦理定期檢測申報作業(每年一次定期申報)
處理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正常開機• 管線應標示流體名稱與流向• 處理設施標示名稱• 人孔蓋不可堆放雜物，並定期檢查氣密式膠墊• 放流水應消毒後再排放• 放流口應設置放流口告示牌(保持清潔)• 定期委託合格代清理業者清理污水處理設施產生之污泥(污泥至少每年清運一次)• 處理設施故障報備，並立即檢修排除故障• 住戶不將油脂倒入污水系統
操作人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委託專業公司進行維護及保養• 應符合專責人員設置規定(社區達規模者)，由合格代操作業或操作人員操作及維護• 操作人員作維護時應配戴識別證件，並符合工業安全相關規定(工作安全帽、安全鞋、工作手套等)

應建立常態化維護管理機制，根據操作維護手冊，落實設備常態化操作

資料來源



- 經濟部水利署
- 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
- 中央氣象局全球資訊網
- 台灣自來水公司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台灣世界展望會
-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 宅水電的Youtube頻道



謝謝您的聆聽~

相關問題可洽：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3-3386021#1316

或本局委辦廠商 威陞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3-3354021#19、20